

送呈

貴家長台照

蘇坡中華中學校

逕啓者：本校爲使

貴家長明瞭 貴子弟之平時成績起見。特於每段定期考查後，隨將其成績填報。除請

查閱並逐次簽名擲還外，尚懇留意下列兩事：

(一) 貴子弟若有不及格(六十分爲及格)學科，須隨時督促修讀，藉收家庭與學校協助之效。

(二) 本校訂於中華民國卅六年十二月十五日放假，卅七年一月七日開始舊生報名，同月十五日舉行下學期開學典禮，貴子弟假期中之作業，謹希嚴督勤習，以免荒廢是幸！此致

貴家長台照

蘇坡中華中學校校長

陳人浩

中華民國三十六年十二月十三日

1844
 麻坡中華中學校小學部第三組第三學年上學期秋回班學生林春明(座號38)成績報告表

段次	學期成績			單位	單位
	第一段 定期考查 8月25日	第二段 定期考查 10月13日	第三段 學期考查 12月8日		
公民	46	64	71	60	1
國語	60	56	59	68	11
英文	80	73	64	72	5
算術	60	57	54	57	5
歷史					
地理					
自然					
常識	65	63	75	68	4
工藝	68	62	70	67	1
美術	67	70	70	69	1
體育	68	70	76	72	1
音樂	78	68	68	71	1
統計					30
總平均數					1894
扣除分數					63.13
實得分數					63.13
本級共有	50人 該生名列第35名下學期留級				
家長	林廷熊	林廷熊	級任	教導主任	

缺 席 狀 況					
段次	第一段	第二段	第三段	合計	扣 分
	本校上課	34天	30天	45天	
早操					分
曠課					分
事假					分
病假					分
遲到					分
全學期共扣					分
獎懲事項		級任評語		品行評定	
全勤				丙上	

(一)本校對於學生成績考查分為：
 (甲)定期考查——平時測驗平均分數佔80%，定期考試分數佔40%。
 (乙)學期考查——平時測驗平均分數佔40%，學期考試分數佔60%。
 (丙)學期成績——兩次定期考查成績平均佔60%學期考查成績佔40%

(二)學期成績總平均分數計算法：
 (甲)各學科學期成績，乘以各該學科之單位，即為各該學科單位學期成績。
 (乙)各學科學期成績之總和，除以各該學科單位之總和，即為學期成績之總平均分數。